

敦煌学

第二卷

太白文艺出版社

牧笛文集

太白文艺出版社

目 录

第二卷 报告文学卷

弯弯曲曲的山路·····	(1)
一个普通的人·····	(23)
大浪淘金·····	(50)
磨难之中·····	(74)
翁双成和沙地柏·····	(88)
运来您好·····	(104)
为了那个童年梦·····	(115)
他说，还不是划句号的时候·····	(120)
无愧亦无悔·····	(124)
站在九十岁高处·····	(133)
大漠英雄传·····	(147)
沙漠之花·····	(214)

绿色的火焰·····	(233)
心灵之声·····	(241)
“女包公”的故事 ·····	(247)
野猫山悲歌·····	(267)
苦命的酸刺草·····	(308)
死刑床上的忏悔·····	(372)

弯弯曲曲的山路

或许，有人会认为她是被历史捉弄了的人。

可她从来没有那样想过，了解她的朋友、同志，也从来不是那样看。

她是属于我国五十年代成长起来的新型知识女性。对于社会、人生和人的信仰、使命、道德、价值等等，她都有自己的理解。她的生活道路是艰苦而曲折的，可她从来没有悲观、动摇和颓丧，而是义无反顾地走自己的路，始终微笑地面对未来！

她不是诗人，但有
一颗充满诗情的心

她不是诗人，她只是大学中文系一个普通毕业生，曾经喜爱诗，也能从诗的角度观察和思考。一九五九年秋，当她从陕西师大毕业，被分配到陕北，并愉快地踏上这块土地的时候，她就是怀着一种诗的激情，把头探出大卡车外，张大眼睛，新奇而亲昵地看着这些大大小小的山山沟沟。满山遍坡红红的高粱，

黄黄的糜谷，拢羊肚手巾的年老或年轻的庄稼人，那一条条弯弯的小路，那一股股潺潺的小溪……那一切，都使她同这里的历史功绩联系起来，感到可亲、可爱、可敬！

在绥德城北十里铺，在流淌着古老诗情的无定河畔，有所新建的高等学校——绥德师院，这是她的母校在陕北的一个分校，她就被分配到这里任教。

学校的一切都是简陋的，到处是匆促上马的痕迹。几排窑洞和一排简陋的教室，厕所是用土墙或破席临时围起来的。由于继续在施工，满地是砖垛、沙堆、石块。她住进了从未住过的石头箍筑的窑洞，地上是潮湿的，墙壁和窑顶也是潮湿的，睡一晚，铺盖就湿漉漉的，几乎每天都要拿出去晒晒。伙食很差（大跃进和浮夸风已初露破绽），每日两餐，只有早上吃一顿白面馒头，下午多半是高粱稀饭，不少人吃馒头时一层层地剥着吃，不舍得大口大口地吃掉……。看着这些，她很自然地闪过一个念头：条件太差了，这哪像个高等学校！可她转念一想，头年刚建的学校嘛，祖国各项事业正在兴起，哪能一下就那么好呢！前辈人曾在这块土地上打仗、生产、办学校，会有这样的条件吗？要是一切都很舒适了，要我们新一代干什么！……尤其是，她看到从老院长丁子文等学校领导到所有教职工和学生，都是那样精神振奋，工作那样热忱，待人那样真诚，对她们新来的青年教师，各方面体贴、照顾，真是无微不至。看那一张张亲切的笑脸，就够让你感到温暖的。老区人就是好，老区风气就是不一样。她具体感受到了这是充满友爱、朝气和纯朴风尚的地方，也具体感受到了革命大家庭的生动含义。她很为来到这久仰的地方而满意，很为自己作为一个新的创业者而自豪。于是，生活上的所有不习惯，很快被满腔热烘烘的感情冲淡了，

融解了。年轻人特有的青春活力处处闪出光华，她备课、上课一丝不苟，生怕工作上的任何马虎和粗疏，造成与周围环境的不谐调和心灵上的歉疚；她同学生们一起参加建校劳动，每天课余，到无定河边去拉石头，一颗晶莹的汗珠滴在地上，她充满诗意地想到，她和同学们的汗珠与前辈人洒在这块土地上的汗水和鲜血，会把这块贫瘠的土地浇灌成沃土；在母校时，她是系里业余歌舞团的负责人，以跳新疆舞和唱新疆歌而闻名于师生之中。到了这里，也有人知道这底细，丁院长——原陕西师大副校长，也知道她，每次文艺晚会上，都请她出节目。出就出，她毫不推辞，她也正想借机抒发内心的激情。在这信天游的故乡，人们对她独具风格的表演也特别喜爱，使她总是一出场就被热烈的掌声扯住，下不了台……

她——代文敏，就这样走向生活，走向社会，走向人生之路。她感到，一切都是快乐的，充满了诗意的！

结婚，有人支持， 也有人劝阻和反对

结婚，是人生道路上十分重要的一步。这一步，往往影响到终生。代文敏在踏出这一步时，曾引起周围人的各种不同看法，不同议论，不同对待。

经过两三年共同工作和生活，二十四五岁的大姑娘，又是这样一位各方面无可挑剔的未婚女性，自然要引起一些男青年的爱慕和追求。同事中，有人反复权衡自身条件，向她求爱，都被婉言拒绝了。她被认为是难以高攀的。可谁也没有想到，一个叫李茂华的小职员，却创造了爱情上的“奇迹”，她竟宣布要同他结婚了。

怪事！论程度，她大学本科毕业，他只中师肄业；论职务，她是堂堂大学教师，他是小小图书管理员；论工资，她五十七元，他只三十三元；论家庭条件，她是乌鲁木齐市人，兄弟姐妹都是有文化、有工作的人，生活很宽裕，而李茂华家住吴堡县一个穷山庄，祖辈是农民，光景一直不太好。有人叹喟，真不知这位大知识分子，怎么算这个帐的，怎么考虑的！

爱情，是绝不能用某种世俗观点和数学等式来衡量、来验证的。代文敏没有像有的人那样算“帐”，至于考虑，当然是少不了的。而正是在这个重大人生课题的思考中，表现了她的内心和个性。

这里边的真情，或曰“内幕”，只有她最亲密的女友马世华最为了解。为这事，好几个晚上，她俩头对头儿，细细地作了专题探讨。

世华是兰州人，从西安医学院毕业后，分配来这里担任校医。她俩一直像亲姐妹，从来无话不谈。文敏向世华如实叙说了李茂华求爱的经过和自己的思想变化过程：起初，她同他只是般同志关系，由于茂华原是打字员，她经常拿讲义让他打印，后来他到图书馆，她又经常去借阅图书，这样，接触多了，交谈多了，便互相逐渐了解了、亲近了。她发现茂华聪明、精干、质朴，而又十分勤学、坚毅，具有陕北青年的许多优秀素质，因而很喜欢他，总把他当弟弟一样看待。可没想到，他竟向她求婚了。第一次，当他含羞地把恋爱信给她时，她一看，不禁哈哈大笑，简直笑得前俯后仰。当看到茂华被弄得不知所措时，她收了笑，温和地责备了他几句，说他不该胡思乱想，劝他别再这样做。她以为事情了结了。可不久，他第二次、第三次送上了恋爱信。这种大胆而执着的“进攻”，和他为此而显得

神魂不宁的样子，使她出于对他的爱护，不能不认真对待了。她找到他，打算仔细同他谈谈心，劝劝他。可她挖空心思找出的说服他的理由，却被他以理以情——“驳倒”了。文敏向他解释，自己比他大四岁，就这一点也是不合适的，因为一般女的总比男的容易变老，过些年，自己成了老太婆，而他还看着年轻，走在一起，多难看，！可茂华立即痛快地表示：“这我不怕，这我不怕！……”他还举出马克思的妻子燕妮比马克思大四岁的例子，反问她：“这能成为你拒绝的理由吗？”……这种近乎“辩论式”的谈恋爱，使文敏从茂华身上发现了一些以往她并没有注意的东西——胆略、抱负、雄辩、气慨。这些东西对她似乎很有吸引力，甚或对她还有某种震撼。她忽然心头闪出一个念头：与这样一个青年结合，有什么不能，不好呢？……

“世华，我现在真的爱上他了。”文敏诚恳地对世华说：“你给我当个参谋，好吗？”

“咱得仔细斟酌一下。”世华也毫不隐瞒自己的观点，直接了当地说：“别人的看法，有的是世俗的，可有的也值得三思。比方，文化程度的差异，在一块生活中会不会有共同语言？……”

“这我想过。他聪明好学，文化程度是可以提高的……”

“他家境比较贫寒，只有三十多元工资，往后，生活会怎么样？这也是具体问题呀！”

“是具体问题。可我想，穷不扎根，以后总会好起来的。我家不也是后来好起来的？……”

“他那点儿工资，以后生儿育女，他要是维持不了……”

“世华，我老这么想，多少代一直是女人依附于男人。这种传统的老观念，难道不可以打破？！……”

“还有，他是本地人，要是成了，你就可能永远不能离开这里了，这会不会影响你的前途呢？”

“我理解，前途，就是哪里需要，就在哪里工作，给人民做出实实在在的贡献来。陕北这地方，我确是打心眼里喜爱哩！准备一辈子在这里干！……”

“那……”世华发觉文敏其实把各方面都想过了，也想成熟了。对这种不俗的爱情，只能支持了。只是最后提醒她：“你征求过家里意见没有？”

“还没有。我正准备给母亲写信哩！”……

她给母亲去信，母亲很快回信说：“我同你大哥、大姐商量了，家贫和学历较低，都不是不能变的……婚姻是你终生大事，由你作主！”

她终于作出了最后的抉择。一九六二年四月七日，她同他结婚了。当时正是我国三年严重经济困难的年月。一切简单得再不能简单了，洞房里的两床铺盖，被里子都是旧的，被面，一块是母亲从新疆寄来的，一块是女友马世华借给她的；两人的婚服，基本都是平日的随身穿戴，她上身只套一件红色罩衫——也是母亲寄来的，茂华也只套件蓝卡叽制服——那七尺布也是学校一位领导同志主动借给的。但是，仪式是很隆重的，气氛也是很热烈的。学校领导十分重视这桩婚事，亲自主持了婚礼，高度评价了代文敏同志崭新的婚姻观和人生观；师生们组织了一个唢呐班子，以陕北风俗，热热闹闹吹吹打打，迎着新郎新娘，在学校各个大院，排排场场地转了一圈。在那样的年月，这种异常的欢乐给人们留下了难忘的记忆。

担大粪的丈夫，和 做中学教师的妻子

吴堡县地处黄河沿岸，是陕北最小最穷的县分之一。就在这个县张家塬公社一个小山沟里，一条弯弯曲曲的羊肠山道上，行走着一男一女，男的担一担大粪，那肩头的扁担咯吱咯吱响；女的走在他身边，不时把一条毛巾递过去，让他擦擦汗。这男的就是李茂华，女的就是代文敏。

就在他俩结婚刚半年之际，上级决定，绥德师院予以停办。国家没力量办啊！与此同时，按照精减干部的杠杠，李茂华也被精减回乡。学校领导几次向上级部门反映了茂华的特殊情况，要求留用，答复是：不得例外。

对历史来说，停办某些事业，精减一些人员，也许是微不足道的。可对具体人，像对这对青年夫妻来说，却是人生历程上的意外陡转，是命运的无情肆虐。此刻，最为苦恼和不安的是李茂华。他本是学校领导也颇为重视的一棵苗子，原准备下一年就送他去外地某大学深造哩！现在，不只那“深造”和由此而产生的种种美好想象，都像幻影似地消失了，而且很快要回去当农民。这种“一落千丈”，恐怕遇给谁，也是够受的！可对他说来，这已是次要问题，主要考虑的是代文敏。啊，自己落到这种地步，叫文敏怎么办？要是没有自己这个包袱，她可以回西安，也可以回乌鲁木齐，也可能仍去某个大学工作。可现在，他怎么办？让她又怎么办？！……

然而，代文敏，这位我国五十年代成长起来的全新的女性，却把这种包含有“悲剧”因素的“戏”，变成了实实在在的“正剧”，并给带上一定的“喜剧”色彩。

她自然也少不了有苦恼，她希望茂华能被留用。可当她知道已无法挽回，又看到茂华吃不好，睡不安时，她立即意识到自己的位置和责任。她冷静了下来，使自己从苦恼中很快地解脱出来。她以妻子特有的敏感，意识到丈夫此刻最需要的是什。只有她的真挚和赤诚，才能溶消丈夫内心的惶惑和痛苦……

茂华一直低头不语，她把母亲刚刚寄来的信，交给他。信中说：“我同你大哥大姐商量的，茂华回乡，我们也表示支持，咱们家里家外，还没有一个农民哩！……”

“啊，文敏，她老人家真……”茂华含泪说：“当农民，我也不怕，我从小农村长大……我最难办的是，你，你怎么办？！……”

“哈哈，我？我有啥难办！”文敏向他表示：“你走哪里，我也到哪里！”

“别说笑话了，我回我们那个小山村，去当农民，难道你也跟我去！……”

“不是笑话！当真说的。吴堡县，不也有中学吗？……”

“哈，这倒也是办法……”茂华也忽然高兴起来，可一想，又摇了摇头说：“不行，那地方条件太差，你受不了！……”

“你别小看人！你们那个县不也有几万人吗？人民能生活的地方，我为什么不能呢？……”

不几天，代文敏竟先行一步，不等茂华办完手续，就提前只身来到吴堡县，去一所县办中学——任家沟中学报到了。

这任家沟中学，位于一个小山沟里，出门就是山，只见一片儿天，叫人感到堵塞、憋闷；初冬，山上庄稼已收过，满目光秃秃，只见陡坡、崖头上一些枯草和沟道上不多几棵落光了叶子的树木，在寒风中摇曳，让人感到萧索、荒凉！学校伙食

更差，蔬菜很少，两天一顿细粮，吃饭都用特大号粗瓷老碗，四两杂粮拌几块洋芋煮成的稀饭，一次盛入小盆似的老碗里，手上没功夫，简直端不动！……一切比起绥德师院又差了一大截！她真像茂华预言的，有些受不了了，并暗暗想过：早知这样，我是不会来的。可她同时又想到，事到如今，任何后悔和动摇都是很危险的。感情的堤坝一旦决口，那……“人民能生活的地方，我为什么不能！”她用自己向茂华说过的话，来激励和诘问自己，于是，有意识地从周围人们身上去寻找自己所需的东西——她看到，在同事中，外地教师占了多数，有的是来这里好几年或近十年的南方人；她看到，学生灶伙食更差，几乎每顿都是高粱稀饭，再拌一点各自从家里带来的枣炒面，可那些来自全县各个角落的学生娃们，似乎有无穷生机，晚自习时，几人围一盏小煤油灯，仍聚精会神地学习；她看到，学校周围的农民，生活很苦，可照样每天劳作不息，见人总是露出一脸纯朴的笑；尤其是那些放羊的，或赶毛驴儿的，还常常放开声儿唱着信天游！……

她从师生们的交谈中了解到：这一带早在二十年代后期就开始“闹红”了，在长期的战争中，几乎每家每户都大小不等地为革命出过力，有不少村里牺牲和残废的人，占到人口总数的十分之一、二，或者更多；有许多看来非常普通的老婆、老汉或中年人，却有着一番不平常的经历，有的当年慷慨地将亲生骨肉送上前线，有的在那山羊皮袄裹着的肉体上至今留着未取出的子弹；就在附近一个村庄，曾有个叫贾仰青的人，二十多岁就是我赤卫队重要领导人之一，以智勇双全闻名于陕北。二十四岁时，不幸被敌人抓获，审讯中，他辞严义正，最后昂首含笑迈步刑场……

哦！这些英雄的人们，这块生长着勇敢、正气和献身精神的英雄的土地！——看到的和听到的一切，使代文敏的心强烈地震荡着，她那种初到陕北时诗人似的情绪又回升起来，腾跃起来！

春天来了！山上一片一片的麦苗返青了，坡孤上、沟畔上长出了嫩嫩的草芽儿；沟滩里一棵棵柳树枝头吐出了淡黄的新绿；有些院头和小块地上的桃杏树绽出粉红的花簇。大自然给这小山沟同样绘出春的色彩。

茂华家住在离学校三、四里的一个小山村。为了支援农业，学校的大粪，向来分配给附近几个村庄使用，茂华那个村也享有一份使用权。也许是村里人为了照顾茂华，便经常派茂华来学校担大粪。文敏来这里不几天，人们就知道了她与茂华的关系。当茂华第一次担着粪桶来学校时，许多人怕惹她俩不好意思，只是远远地看着，小声地议论着。当人们发觉两个人落落大方、亲亲热热时，便也不再回避了。往往茂华一走进校门，有人还大声地向她逗笑道：“代老师，你的家属来了！”

“文敏，你看，你一个堂堂中学教师，跟我一个担大粪的农民在一起，作何感想？”一次，两个人相跟着走在回家的路上，茂华开玩笑说。

“呵，没有大粪臭，哪有五谷香！”文敏也逗笑地回答。

“唉！文敏，话是那么说，可实在想，你拿工资，我当你‘家属’，这终究不顺理儿呀！”

“这就叫时代不同了！……噢，我不嫌你这‘家属’，难道你嫌我不成！……哈哈！”

文敏说着，哈哈地笑起来。‘家属’茂华也被惹得笑了起来。山路上，洒下了两人朗朗的笑声！

在公婆眼里，她 就是亲生女儿

文敏的公婆，都是当地的乡下人，一辈子只在地里家里操劳，没离开过山圪楞儿。听说儿子娶了个有大学问的“洋媳妇”，起初并不很高兴，反而还担心，生怕她哪一天变了卦，扔下儿子，远走高飞了。当听说儿子要被精减回来时，他们便认定，这下，那媳妇准定要“飞”了。当文敏和茂华相跟着踏进这深山之中的穷家门时，老两口喜出望外，又是炒瓜子，又是端醉枣，忙前忙后，真不知怎么张罗，怎么接待是好！

他们发现，儿媳妇虽然口音“洋”点儿，有的话他们不大听得懂，可穿戴打扮很本色，举动很随和，同儿子亲亲热热的，还一进门就称爹叫妈！嘻，这可实在乐坏了老两口。

过后，老两口商量：这么好的媳妇，可毕竟是外边大地方长大的，到咱这苦地方，准有许多难处，咱可得把她当女儿一样看待，多多关照她。于是，多次特意做点儿好吃的食物，用笼布包着，让茂华去中学担粪时，顺便挂在担头上捎去。

开始，文敏不了解其中细节，把捎来的食物，也不嫌在担粪的担头上挂过，都留着吃了。后来当她了解到两位老人都是粗茶淡饭，而这样特意关照自己，把自己当女儿般疼爱时，她不由心上又热又酸，深深不安起来。

“茂华，你告诉两位老人，让他们千万别再这样做！……”

“文敏，那是老人一点儿心意！”茂华向她解释，“他们那样做，心里才高兴。你应该……”

“你别说了！这事儿你是有责任的。”文敏很动感情，她批评了茂华：“你怎么光考虑了老人的‘心意’，为什么不看看老

人的光景，为什么不想想我们的责任和义务？……”

从此，文敏不只坚决制止了茂华再捎好吃的来，而且反过来，从各方面关心、体贴两位老人。人们说，她所做到的，是农村最“孝顺的”媳妇，或有些亲生女儿也不易做到的——她的细粮比例只占百分之二十或三十，可她差不多每月都要省出将近一半，给老人带去；灶上也很少吃肉，偶而吃一顿，她总要多买点或将自己的一份省出一半，让本村走读的学生捎给老人。春天，每到换季时，她总是及时请人做好单衣，送给老人；秋天，不等天气变冷，她总是早早买好棉花扯好布，交给老人。茂华一个弟弟升入中学，可两位老人很为家里经济困难而作难，文敏看出这种情况，忙向两位老人说：“小弟上学的事，你们别操心，由我供他！”有那么几年，连着收成不好，家里口粮不够吃，文敏便每月拿出工资的一部分或大部分，让家里去买私粮。每次送钱时，两位老人总是不肯接手……。

一九六五年秋，公公患了一种难治的湿疹，而茂华正好考入榆林地区师训班学习去了。她看见公公满头满脸和身上到处是小脓泡和红颗粒，还每天去劳动，她就好说歹说，把他领到学校来，让校医治疗。每天，除了端茶递饭，还得按照医嘱，几次为他慢慢儿剥去疮痂，敷上新药。一礼拜后，仍不见大好转，她就又亲自把他送到设在宋川的县医院。当时，她手头没钱，便向校长老曹借了五十元，交给老人。

“你别这么破费了。这不是要命的病……”老人看见要花好多钱，不肯去治。

“爹，有病，就得抓紧治。钱的事你别考虑……”文敏好容易劝转了公公，搀着他住进了医院。可这位老人，总是心里不安，只住了几天，就偷偷回去了。

一九六九年，公婆唯一的女儿病死了。这一沉重打击，使婆婆那本来就不大好的身体，愈加瘦弱了，随之，老年哮喘病也愈加重了。这一年冬季，文敏也患了一场重病，刚好转时，听说婆婆的哮喘病更重了，就赶忙让茂华把婆婆接到学校来，请人治疗。她看婆婆身上干瘦干瘦的，抗病能力很弱，便将给自己买的一些滋补食品——鸡旦、奶粉、苹果等，拿去让婆婆吃；婆婆不肯吃，她便拖着病弱的身体，每天早上亲手冲两个鸡蛋和一点奶粉端去，要看着婆婆吃下。

“咳咳，咳咳，唉，你……”婆婆看着文敏面色还很不好，每天仍吃药打针，反劝她说：“你吃了吧，你也是病人！……”

“妈，我是轻病号，你是重病号！”

“唉，咳咳，我们不死，把你也拖累坏了！你遭逢我们这个家，没享一天福，让你……”婆婆说不下去了。

“妈，快别这么说。快吃吧！你不是把我当亲女儿看吗？……”

“噢，女儿！你……我的好女儿！”婆婆再也忍不住了，眼泪扑簌簌从脸颊上流下来，把文敏拉在自己怀里……

讲台上，一把椅子 和一杯滚热的开水

雪，无声地飘落着。山岭，沟畔，院落，窑顶，教室檐头，到处积起一层白白的雪。

预备铃响了，当当的铃声，在雪天的小山沟愈显得清脆、响亮。满校园快活的喧闹声，渐渐静息下来。

代文敏腋下夹着课本、教案，手里端着粉笔盒，踏着雪，一步步艰难地挪动着。“妈妈，我扶你！”在附近玩雪的三、四岁